

# 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宝罗府〔2026〕1号

## 关于做好罗店镇 2026 年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

各公司、居（村）委、企事业单位：

为满足全市临床用血需求，保障血液安全，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，推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、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，现就做好 2026 年本镇无偿献血工作提出如下意见：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认真落实《关于做好 2025 年本区无偿献血工作的意见》（宝卫医政〔2025〕5 号）精神以及上海市宝山区卫生事务管理中心（上海市宝山区血液管理中心）下达的《2026 年宝山区无偿献血招募通知书》要求，完成本镇献血招募任务。

## **二、具体要求**

### **(一) 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献血招募健康有序**

为确保区政府下达的无偿献血招募任务的完成，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对无偿献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指派工作能力强、有责任心的同志落实本单位的无偿献血工作。要按照规定的时间、地点组织好本单位人员参加献血，在采血现场要服从安排，确保无偿献血工作健康、有序开展。

### **(二) 广泛开展宣传，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参与**

各单位要通过各种组织方式，广泛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、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和科学的献血知识，加大面对面的宣传和招募力度，正确引导和提高职工、群众参与无偿献血的自觉性。

### **(三) 提高防范意识，切实保障临床用血安全**

无偿献血工作必须坚持以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，以血液供应平衡和质量安全为重点。各单位在开展无偿献血招募工作中，要提高安全防范意识，认真做好献血者的身份审核和健康筛选工作，坚决杜绝买卖血液、雇人献血等违法行为和影响血液安全的事件发生，阻断重大传染病经采供血途径的传播。卫生监督部门要加强与公安等部门的协作，严厉打击血头和雇人献血的违法行为，确保血源安全。

## **三、有关事项**

### **(一) 献血对象**

1. 年龄十八至五十五周岁、符合献血体检标准的本镇公民。

(献血3次以上且近一年有献血记录者可延长至60周岁。)

2.年龄十八至五十五周岁、居住在本镇辖区内和在本镇工作的外来务工人员。

## **(二) 体检与献血时间**

今年实行一次法献血，体检与献血在同一天进行，共安排两场无偿献血工作。

### **1.体检与献血时间:**

第一场(春节应急献血): 2026年1月12日(星期一)上午8:30-11:30, 下午12:30-16:00

第二场: 2026年4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8:30-11:30, 下午12:30-16:00

### **2.体检与献血地点:**

美兰湖美诺路131号(罗店镇文化活动中心二楼)

## **(三) 各单位要关心无偿献血人员**

根据单位实际情况,安排献血人员5-7天休息,并酌情给予交通费、误工费 and 营养费补贴。

## **(四) 其他要求**

1.请各单位将第一场体检献血人员名单于1月9日前交镇爱卫办;第二场体检献血人员名单于4月1日前交镇爱卫办。

地址:市一路200号108室。

联系人:陆琦、吴玲燕

联系电话:36130662、56751062

电子邮箱:328003650@qq.com; 642021280@qq.com

2.请参加体检与献血的人员携带第二代身份证前来体检与献血。

3.当天请尽量避免空腹参加体检与献血。

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4日

---

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5日印发

(共印 100 份)